

2024年 年度报告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Sila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可视化年报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一、公司硅烷气三期年产 3500 吨硅烷项目，已经正式投产，现建成产能已达 6100 吨/年，对下游客户而言，供应交付周期、稳定性都更具有可靠保障。

二、2024 年 7 月，公司被河南省工信厅评为 2024 年河南省制造业重点培育头雁企业。

三、2024 年 12 月，公司获得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各项专利共 51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项发明专利，现共有 5 项发明专利。新专利的取得有助于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完善研发布局，拓展全球市场，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9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8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前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涌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由于硅烷科技和客户签订了保密协议，年报内容“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3）主要客户情况”中“客户A”的信息不便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

2、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3、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硅烷科技	指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首山碳材	指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首创化工	指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ZSN 法高纯硅烷生产技术	指	一种电子级硅烷气的生产技术，是对硅烷生产法——歧化法的改进与再创新
电子级硅烷气	指	纯度为 6N 及以上的高纯硅烷
电子级多晶硅/区熔级多晶硅	指	是以工业硅为原料经一系列的物理化学反应提纯后达到一定纯度的电子材料。电子级多晶硅纯度一般为 9N-11N，区熔级多晶硅是电子级多晶硅的高端产品，纯度在 11N-13N
特种气体	指	为满足特定用途的气体，包括单一气体或混合气体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硅烷科技
证券代码	838402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Silan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HSTD
法定代表人	蔡前进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石增辉
联系地址	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电话	0374-8510022
传真	0374-8512902
董秘邮箱	hnsilanezg@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nsilane.com/
办公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邮政编码	461700
公司邮箱	hnsilanezg@163.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2 年 9 月 28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光电子材料：硅烷、氢气、四氯化硅、三氯氢硅等的生产、销售

	及相关技术研发服务
普通股总股本（股）	422,060,067.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0596298927Y
注册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
注册资本（元）	422,060,067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永江、王会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滋楠、赵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9月18日 - 2025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披露了《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东之间拟无偿划转所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批复同意将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的72,568,45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7.19%）无偿划转至首山碳材。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首山碳材将持有公司149,186,7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5.35%），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河南省国资委，控股股东仍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首山碳材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目前进展：目前股份转让双方正在根据交易所对首次提交的申请材料的反馈意见，准备

相关资料，在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的确认文件后，双方将向中国结算提交申请材料，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705,432,483.79	1,120,685,553.09	-37.05%	953,382,946.11
毛利率%	24.09%	39.06%	-	3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73,266.94	308,234,961.27	-74.80%	189,129,60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394,790.33	281,869,744.03	-75.03%	185,717,45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4.61%	20.66%	-	2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8%	19.06%	-	20.98%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73	-75.34%	0.57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2,146,903,101.99	2,486,569,968.08	-13.66%	2,166,973,640.29
负债总计	483,700,460.24	841,039,884.83	-42.49%	829,678,51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资产	1,663,202,641.75	1,645,530,083.25	1.07%	1,337,295,12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 股净资产	3.94	5.07	-22.29%	4.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53%	33.83%	-	38.29%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
流动比率	1.91	1.19	60.36%	1.2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 年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0.61	33.59	-	1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95,080,552.99	218,742,760.42	-10.82%	-94,394,859.88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7	9.02	-	10.75
存货周转率	8.44	10.79	-	13.20

总资产增长率%	-13.66%	14.75%	-	38.34%
营业收入增长率%	-37.05%	17.55%	-	32.16%
净利润增长率%	-74.80%	62.98%	-	149.6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五、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9,976,797.08	200,691,634.47	150,728,885.33	144,035,16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93,297.33	35,758,410.18	5,838,002.62	-10,716,44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876,070.04	34,975,555.22	1,484,778.33	-11,941,613.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86,020.64	35,114,759.62	4,775,564.5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997.86	15,811.84	-237,658.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59.40	23,051.53	11,627.8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713,077.90	35,153,622.99	4,549,533.68	
所得税影响数	2,434,601.29	8,788,405.75	1,137,383.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278,476.61	26,365,217.24	3,412,150.26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因权益派送，股份增加☐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基本每股收益	0.95	0.73	0.74	0.57

其他说明：公司 2024 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7,398,477.00 股，按照调整之后的股数重新计算上年度每股收益及上上年度每股收益。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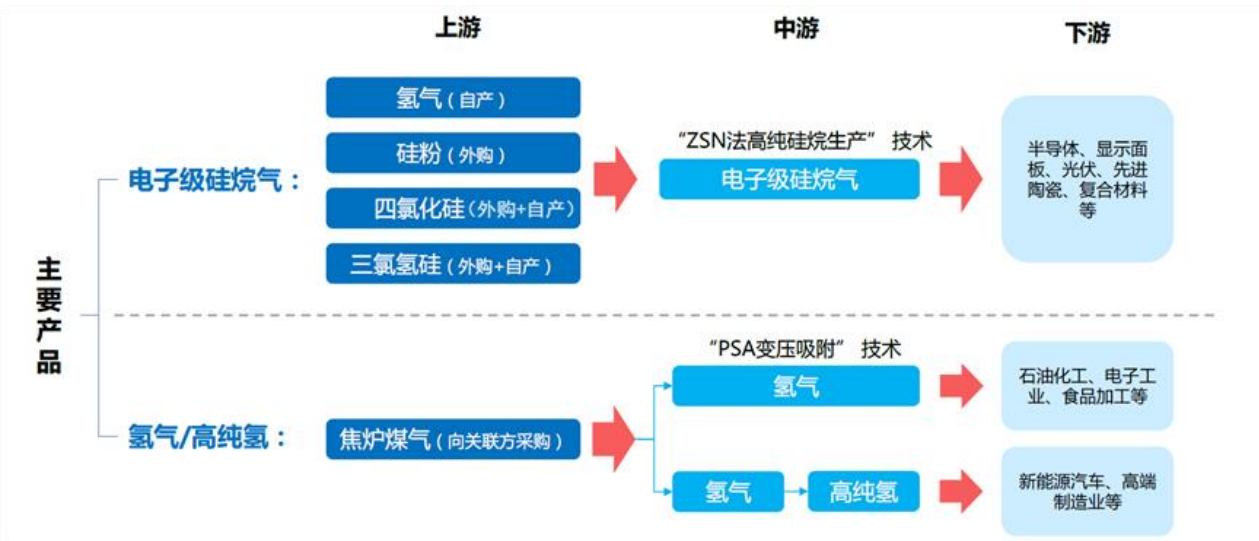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本公司是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位于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公司主营业务为氢硅材料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是河南省混合所有制企业改革试点单位、河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河南省制造业重点培育头雁企业、河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产品涵盖氢气（包括工业氢和高纯氢）以及电子级硅烷气。产品应用领域包括光伏、液晶面板、半导体、硅碳负极、氢能源汽车、尼龙化工等市场。

公司主要产品上下游



公司具体的商业模式如下：

1. 研发模式

公司负责统筹技术研发，并与国内知名高校进行研发合作，为公司产品研发提供技术支持。公司设有省市级研发中心，负责一线技术研发，在实践中改进技术工艺。公司拥有“ZSN 法高纯硅烷生产技术”，形成了一支具有研发、改造、生产能力的技术团队。

公司研发设计流程遵循 ISO9000 标准流程，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持续地改进整套生产工艺，在工艺、装备、转化率上混合了多项技术，产生了大量的应用性发明。

公司一方面掌握市场客观需求，另一方面参照国际新技术发展趋势与应用，同时结合相关国际、国家标准，形成了从市场、技术、工艺等多方面参与的研发体系。

2. 生产模式

公司氢气生产装置、硅烷生产系统运行平稳，公司的生产主要是利用焦炉煤气生产氢气；利用硅粉、氢气、四氯化硅等生产高纯硅烷。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产品市场趋势、客户订单需求、产品和原材料库存等因素，下达生产任务，组织生产，生产线连续化、不间断生产，充分保障产品的交付。

公司结合市场整体情况、自身生产能力和经营目标确定下一年度主要产品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企管部组织编制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生产管理部组织编制具体生产计划，同时根据销售部门

反馈的市场销售情况调整产品生产数量及具体型号。在生产过程中，公司生产管理部负责生产工艺管理，制定产品工艺技术文件；生产车间严格执行工艺操作程序，控制各项工艺指标，以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环保部门对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以及环保问题进行全程监督；质量管理部按相关标准对原材料-中间品-产成品的全流程质量控制进行管理。

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面对客户的销售模式。公司根据不同区域市场情况组织成立专业化的销售团队，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市场行情、生产计划及客户实际需求，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合同主要对销售期限、产品规格、数量和单价确认方法、结算方式和期限、送货和运输方式、产品验收方式等进行约定。公司根据产品综合成本、产品市场供需情况、原材料供应情况等因素制定产品的销售价格。

公司的主营产品具有较强的品牌公信力和行业影响力，已在下游的行业中建立了良好口碑，形成了一大批稳定的优质客户。

4.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是通过销售特种电子及工业气体来满足下游客户的生产需求盈利，同时提供技术服务也是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之一。下游客户如有技术上的需求，公司会指派业务员给予帮助，让客户满意。随着公司技术工艺的提升和产能的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	--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5,432,483.79 元，同比下降 37.05%；营业成本 535,472,710.25 元，同比下降 21.59%；毛利率 24.09%，下降 14.97 个百分点；净利润 77,673,266.94 元，同比下降 74.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394,790.33 元，同比下降 75.03%。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产品毛利同比收窄，加之公司新建项目建成投产折旧费用增加、存货跌价计提资产减值等因素，导致公司收入、利润出现下滑。未来，公司将紧密围绕主营业务，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坚持创新驱动和技改提质，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多举措提升管理效能，着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2024 年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按照董事会的要求，积极推进和落实各项经营工作，并对市场和客户的情况及时做出反应，快速动态调整相关经营和管理措施。

在生产组织方面，持之以恒筑好安全生产防线，坚定以质量效益为中心不动摇，全面开展降本

增效和全成本管控活动。积极研判市场情况，充分利用硅烷三期投产产能，合理安排生产负荷，着力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三期 3500 吨/年硅烷项目完成试生产，正式建成投产。

在市场销售方面，在价格下行期间，多措并举，稳定产品价格，提升产品销量，防范化解应收账款回款风险；提升服务质量，制定“一客一策”措施，提升客户粘度。与上海磐德物流公司签订框架协议，拓宽公司高纯氢销售渠道。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引领产业发展，持续提升研发创新水平。先后制定了《科技管理与奖励办法》《“五小”创新管理实施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在搭建创新平台、创新成果转化、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践行责任实践，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瞄准科技产业前沿攻关，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已与上海交大共建联合研发中心，推进硅基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细分行业“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氢气和电子级硅烷气，属于气体行业。氢是主要的工业原料，也是最重要的工业气体和特种气体，在石油化工、电子工业、冶金工业、食品加工、浮法玻璃、精细有机合成、航空航天等方面有着广泛的应用。电子级硅烷气下游的行业包括半导体行业、显示面板行业、光伏行业、硅碳负极材料等。

1. 行业政策情况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有关氢能及电子特种气体的支持政策，比如《国务院关于加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中提到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因地制宜发展氢能，《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到推动氢能产业创新、集聚发展，完善氢能制备、储运、加注等设施和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 年版）》都包含了电子特种气体，《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将电子气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列入“第一类鼓励类”产业。

2. 市场竞争现状

公司主要产品为氢气和电子级硅烷气。公司的氢气多为相邻区域“中国尼龙城”尼龙产业聚集区的关联客户，市场较为稳定。电子级硅烷气从产品质量上来看，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以满足目前下游市场对硅烷气质量的要求。下游的行业包括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负极材料等行业，随着光伏、硅碳负极材料的发展，对高质量气体的需求将会不断增加，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报告期内，电子级硅烷气行业产能有所扩张。

3. 行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下游光伏电池片行业技术迭代带来的产线改造等因素，导致太阳能电池片产量增速有所放缓，叠加电子级硅烷气行业产能扩张，电子级硅烷气价格逐步从高位回落。另一方面，随着硅碳负极技术的成熟和商业化项目的落地，电子级硅烷气作为硅碳负极原料之一，未来应用场景将进一步扩展，需求量有望进一步提升。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3,076,222.63	10.86%	189,844,968.76	7.64%	22.77%
应收票据	77,700,492.99	3.62%	271,176,622.13	10.90%	-71.35%
应收账款	107,987,180.48	5.03%	158,014,337.41	6.35%	-31.66%
存货	57,276,680.96	2.67%	69,665,147.62	2.80%	-17.7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439,229,786.82	67.04%	1,161,137,253.91	46.69%	23.95%
在建工程	71,626.26	0.00%	343,247,274.21	13.80%	-99.98%
无形资产	100,509,003.61	4.68%	103,794,968.17	4.17%	-3.17%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80,082,194.45	3.73%	110,000,000.00	4.42%	-27.20%
长期借款	129,902,799.89	6.05%	81,539,048.36	3.28%	59.31%
应收款项融资	69,818,499.29	3.25%	142,615,675.23	5.74%	-51.04%
应付票据	0.00	0.00%	143,075,014.00	5.75%	-100.00%
应付账款	92,537,180.17	4.31%	227,534,732.72	9.15%	-59.33%
其他流动负债	59,725,498.86	2.78%	132,840,496.32	5.34%	-55.04%
股本	422,060,067.00	19.66%	324,661,590.00	13.06%	30.00%
资本公积	572,752,153.87	26.68%	670,150,630.87	26.95%	-14.53%
未分配利润	595,551,307.95	27.74%	585,646,076.14	23.55%	1.6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77,700,492.99 元，较期初减少了 71.3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到期解付较多，并且因硅烷售价降低、收入减少，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7,987,180.48 元，较期初减少了 31.66%，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导致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同时公司也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 3、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71,626.26 元，较期初减少了 99.9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 500 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和三期 3500 吨/年硅烷项目转固所致。
- 4、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129,902,799.89 元，较期初增加了 59.31%，主要原因为调整融资结构，将部分短期借款置换为长期借款所致。
- 5、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 69,818,499.29 元，较期初减少了 51.0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到期解付较多，并且因硅烷售价降低、收入减少，收到的 6+9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6、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0 元，较期初减少了 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无新签发的银行承兑汇

票，上期的票据均已到期兑付所致。

7、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92,537,180.17 元，较期初减少了 59.3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59,725,498.86 元，较期初减少了 55.0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所致。

9、股本：期末余额 422,060,067.00 元，较期初增加了 30.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05,432,483.79	-	1,120,685,553.09	-	-37.05%
营业成本	535,472,710.25	75.91%	682,893,940.09	60.94%	-21.59%
毛利率	24.09%	-	39.06%	-	-
销售费用	3,255,183.27	0.46%	3,070,164.16	0.27%	6.03%
管理费用	34,829,320.49	4.94%	31,691,029.90	2.83%	9.90%
研发费用	24,634,288.67	3.49%	31,737,222.91	2.83%	-22.38%
财务费用	9,406,583.84	1.33%	13,569,282.64	1.21%	-30.68%
信用减值损失	-273,256.80	-0.04%	-3,476,541.14	-0.31%	92.14%
资产减值损失	-15,599,980.84	-2.21%	0	0%	-100%
其他收益	9,625,080.04	1.36%	35,137,811.15	3.14%	-72.61%
投资收益	-90,890.28	-0.01%	-51,722.23	-	-75.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84,347,315.89	11.96%	383,273,082.52	34.20%	-77.99%
营业外收入	113,325.12	0.02%	68,588.73	0.01%	65.22%
营业外支出	25,327.26	0.00%	52,776.89	0.005%	-52.01%
净利润	77,673,266.94	11.01%	308,234,961.27	27.50%	-74.80%
税金及附加	7,148,033.50	1.01%	6,060,378.65	0.54%	17.95%
所得税费用	6,762,046.81	0.96%	75,053,933.09	6.70%	-90.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37.0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
- 2、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30.6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为降低融资成本，将部分高息贷款和担保贷款置换为低息贷款和信用贷款，融资利率较去年同期降低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 92.1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资产减值损失 15,599,980.84 元，较上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硅烷气价格下降导致的存货跌价准备。
- 5、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75.73%，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贴现利息较上期增多所致。
- 6、其他收益：本期较上期减少 72.6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政府补助较上期减少所致。
- 7、营业利润：本期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 77.9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公司收入出现下滑，并且成本下降不及收入下降幅度。
- 8、营业外收入：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65.2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盘盈资产 10.92 万元计入了营业外收入所致。
- 9、营业外支出：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52.01%，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税款滞纳金支出减少所致。
- 10、净利润：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74.8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产品毛利同比收窄，公司收入、利润出现下滑，营业利润相应减少而导致的净利润减少。
- 11、所得税费用：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 90.9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较上期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89,852,841.89	1,026,904,956.15	-32.82%
其他业务收入	15,579,641.90	93,780,596.94	-83.39%
主营业务成本	523,667,366.80	609,903,473.43	-14.14%
其他业务成本	11,805,343.45	72,990,466.66	-83.83%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气体及危化品收入	700,987,612.78	533,675,391.04	23.87%	-36.79%	-21.49%	减少 38.32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收入及其他	4,444,871.01	1,797,319.21	59.56%	-62.26%	-42.05%	减少 19.14 个百分点
合计	705,432,483.79	535,472,710.25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	705,432,483.79	535,472,710.25	24.09%	-37.05%	-21.59%	减少 38.33 个百分点
合计	705,432,483.79	535,472,710.25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5,432,483.79 元，同比减少 37.0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产品毛利同比收窄，公司收入、利润出现下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227,838,413.68	32.30%	是
2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68,692,527.41	9.74%	是
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1,800,289.77	8.76%	是
4	公司 A	27,884,867.27	3.95%	否
5	中润新能源(滁州)有限公司	20,969,646.07	2.97%	否
合计		407,185,744.20	57.7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187,966,435.99	40.39%	是
2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13,090,255.95	24.30%	是
3	南亮压力容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3,056,942.04	7.10%	否
4	浙江开化元通硅业有限公司	29,055,761.06	6.24%	否
5	许昌百川物流有限公司	8,567,344.53	1.84%	否
合计		371,736,739.57	79.8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80,552.99	218,742,760.42	-1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48,363.95	-344,169,100.66	8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33,632.71	-179,191,557.67	72.41%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748,363.95 元，较上期增加 85.55%，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等投资活动流出较上期减少较多所致。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433,632.71 元，较上期增加了 72.41%，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期有所增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较多所致。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四期3500吨/年硅烷项目	0	44,903,107.33	自有资金	综合考虑市场因素，项目暂缓建设	-	-	项目暂缓建设
500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	2,100,583.63	263,553,984.93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92.48%	-		产品正在下游厂家验证，尚未达到预

							期收益
合计	2,100,583.63	308,457,092.26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硅烷科技综合利用焦炉煤气生产氢气，符合以上优惠政策，氢气收入减按90%缴纳所得税。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4,634,288.67	31,737,222.9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9%	2.8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0	15
专科及以下	62	69
研发人员总计	73	8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10.33%	12.07%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1	5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5	4

4、 研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区熔级多晶硅专用硅芯质量提升技术研究	硅芯质量对区熔多晶硅有重要影响。研发自行拉制硅芯工艺，硅芯的质量完全受自己控制，硅芯受制于人的局面将得到根本性改变。	完成部分设备采购合同的签订	（1）满足区熔硅生产用硅芯要求。 （2）形成区熔硅专用硅芯整套生产工艺规范。	硅烷科技采用先进工艺拉制硅芯，有助于加快区熔硅的试用验证进度，为下游验证通过后销售打下坚实基础。
高纯硅料后处理品质保证关键技术研究	用于半导体行业的高纯硅料，对硅料后处理工艺及质量提出更高标准，需要对后处理品质保证的关键技术进行深入研究。	研发阶段	实现高纯多晶硅品质提升，满足客户要求。	验证通过，实现销售。
硅烷法制备	目前锂离子电	已完成克级样	1. 申请发明专利	本项目立足硅烷热分解法制

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池硅基负极材料市场需求前景广阔，与传统产业相比利润空间大，经济效益好，现正处于产业化的前夕。 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的研究以公司自产的高纯硅烷气为原料，采用热分解法制备纳米硅粉，具有控制成本低廉的特点，还可为公司增加新的增长点，对推动产业升级具有战略意义。	品研发	1 项；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2 篇，其中 EI 检索不少于 1 篇。 2. 提交量产完整的工艺技术资料。	备纳米硅粉和新能源汽车领域对于高性能锂电负极材料的需求，符合国家发展战略新兴产业的需求。推动公司产业升级。
降低硅烷原料中硼磷及重金属含量技术研究	延长硅烷生产中催化剂使用寿命，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提高硅烷产品内在质量。	已完成	进一步降低硅烷产品中的硼、磷及重金属含量。	降低公司更换催化剂费用，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
硅烷中间产品质量管控技术研究	对冷氢化装置中质量管控的关键技术进行	已完成	进一步提高三氯氢硅质量，降低系统高沸物含	满足二期、三期硅烷装置生产对三氯氢硅用量要求，同时为公司的硅烷生产提供优质生

	研究, 进一步提高三氯氢硅质量, 延长装置的长周期稳定运行。		量。	产原料。
高纯硅烷 CVD 法制备溅射靶材技术研究	用于制作磁控溅射靶材的主要耗材。	研发阶段	研发出磁控溅射靶材中试产品。	延长公司产业链, 增加公司产品种类。
工业氢原料气杂质脱除技术研究	根据焦炉煤气质量问题, 研究焦炉煤气杂质脱除技术。	研发阶段	进一步提高产品工业氢气质量及产量。	进一步提高产品工业氢气质量及产量。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交通大学	硅烷法制备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共同深入分析硅烷化学气相沉积的机理及过程, 剖析纳米硅沉积形式与状态。双方合作通过调整沉积时间、沉积温度与高纯硅烷气体流速, 以期得到一种小颗粒尺寸、窄粒径分布的球形纳米颗粒。共同深入分析硅烷在碳基质表面沉积的机理, 研究硅烷与碳基质的在沉积过程中的相互作用。通过硅烷在化学气相沉积过程中与碳质基地的比例, 探索一种新型纳米硅基复合的新技术, 以期得到一种沉积均匀, 具有稳定 Si:C 的新型纳米硅基复合材料。 共同深入分析高纯硅烷与碳源气体的共沉积机理, 研究碳源与硅烷气体在沉积石墨表面(如: 石墨材料)的相互生长或抑制机制。通过改变气体碳源类别与(硅: 碳)气源比例, 在优化后的温度下, 探索一种在载体表面形成亚纳米级别硅包覆层的新技术, 以期得到一种具有界面优化亚纳米硅包覆的石墨-硅复合材料, 以替代传统通过机械混合或球磨的复合方式。 双方约定最终研发成果及阶段性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上海交通大学享有在在研发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的署名权及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审计情况

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 关于收入确认分类的披露见附注五、(三十四)。硅烷科技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子级硅烷气、工业氢气的销售,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68,985.28 万元, 较上年减少 33,705.21 万元。由于销售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关键影响, 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公司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和测试硅烷科技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对于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和控制权转移时间的判断, 选取销售合同, 查验识别关键合同条款, 评价硅烷科技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 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 包括合同、收款单据、送货及签收记录、抄表记录等, 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 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选取样本向客户进行函证。
(二) 关联交易	
关于关联交易确认的披露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硅烷科技 2024 年度关联销售金额为 37,562.29 万元, 关联采购金额为 30,281.96 万元。因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大, 对本报告期内的利润表具有重要性, 会计师将关联交易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公司关联交易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硅烷科技关联方交易的相关流程和管理层内部控制; (2) 查阅相关合同并对管理层访谈, 了解和评估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其合理性和一贯性; (3) 汇总关联交易数据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对关联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4) 对关联方的购销价格与同业公司或者同类产品毛利率、市场价格进行比较, 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5) 抽样检查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合同、抄表记录、客户签收单、回款单等原始单据, 以验证关联交易是否真实存在; (6) 对发生于报表日前后的关联方交易

	进行了测试以确保关联方交易记录于正确的财务报表期间。
--	----------------------------

6.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6)、《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7)。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社会责任

7.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措并举推进减排行动, 降低温室气体排放。公司持续优化生产流程,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推广清洁能源使用, 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期内, 公司利用光伏墙项目发电量共计 600, 432. 80 千瓦时; 节约标准煤量约 73. 79 吨;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492. 96 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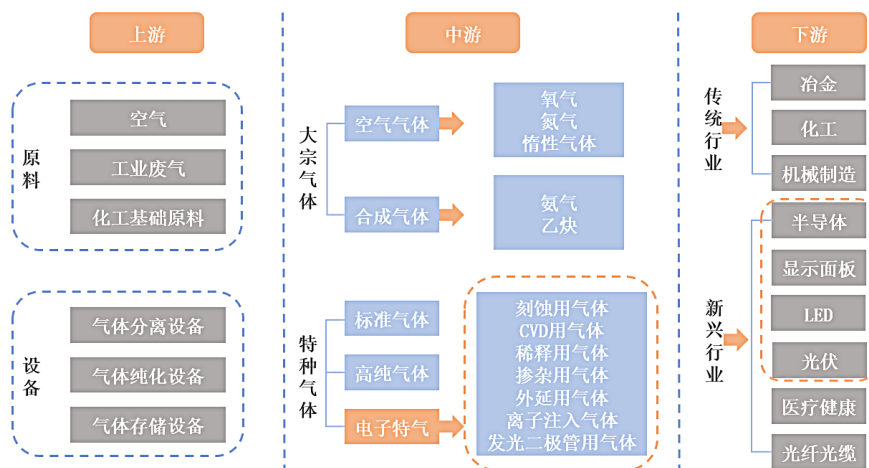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工业气体是现代工业的基础原材料, 是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等行业生产制造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关键性材料, 主要应用于光刻、刻蚀、成膜、清洗、掺杂、沉积等工艺环节。工业气体行业上游主要包括空气、工业废气、基础化学原料等, 其下游领域包括半导体、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行业以及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传统行业。



公司核心产品电子级硅烷气属于电子特种气体。电子特种气体是工业气体的一个重要分支，具体产品包括硅烷气、氟碳类、氟氮类、气磷/砷烷、氢化物、光刻气（稀有气体）等，是超大规模集成电路（IC）、平面显示器件（LCD、LED、OLED）、太阳能电池等电子工业生产不可或缺的原材料。

集成电路及显示面板行业的快速发展，电子特种气体需求持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22-2024 年，我国集成电路产量逐年提高，2024 年产量创下新高，达到 4514.2 亿块，较 2023 年增长 14.4%。同时，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也在持续增长，根据前瞻网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达到 14313 亿元，同比增长 11.9%。中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将引领我国电子特种气体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根据 Forst&Sullivan 资料显示，2020 年至 2024 年中国显示面板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为 6.34%，市场规模扩大带动了整体产业链进入快速上升通道，进一步带动电子特种气体市场稳健发展。光伏行业也是电子特气重要应用领域，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光伏装机容量显示，2021-2024 年，我国光伏行业新增装机量复合增长率约为 73.6%，累计装机量复合增长率约为 42.7%，制造环节各细分领域复合增长率在 10.6%-23.6%之间。

市场容量方面，根据 TECHCET 数据，全球电子特种气体的市场规模 2017 年约为 36.91 亿美元，2021 年增长至 45.38 亿美元，2017 年至 2021 年复合增长率为 5.30%，预计 2025 年市场容量将超过 60 亿美元，2021 年-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7.33%。根据 SEMI 数据，2017 年我国电子气体市场规模为 109.3 亿元，2021 年增长至 195.8 亿元。随着双碳趋势下我国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集成电路和显示面板领域的增长，有望推动我国电子气体需求的快速增长。预计 2025 中国电子气体市场规模将提升到 316.60 亿元，2021 年到 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 12.77%，增速显著高于全球电子气体增长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根据自身战略发展的规划，确定了硅、氢两条线的战略定位，逐步构建以工业气体为基础、以电子级硅烷气为龙头，向特种气体行业扩张，通过硅、氢延链补链，做大做强新材料、新能源业务。公司在光伏、液晶面板、半导体等客户领域稳步发展的基础上，将全面拓展硅碳负极、氢能源等市场，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不断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有先进技术，最终实现建成国内领

先、国际一流的硅氢材料产业集群的战略目标。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围绕硅烷主业做大、做强开展工作，继续扩大市场影响力，保持行业地位，做优“硅烷科技”品牌。硅烷气产量逐步提升，硅烷产品在硅基负极材料领域市场份额逐步增加；加快电子级多晶硅下游客户认证及销售；与高校继续开展硅基负极材料等研究，做好研发和技术储备；同时积极探索氢能领域的发展模式。

(四) 不确定性因素

- 1、公司区熔硅虽然已经投料试生产，但是认证过程环节较多，要求极高，对公司硬件和软件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产品在厂家的认证进展具有不确定性；
- 2、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产品毛利同比收窄，存在未来公司收入、利润下滑的不确定性。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规范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效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这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管理层根据章程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并着重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并根据公司的发展管理需要，及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避免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安全生产及环保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主要从事特种电子工业气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虽然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安全生产并且目前各项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但是公司依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潜在风险，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业绩将会面临不确定性。公司作为化工行业生产者，虽然反应副产物可以投入上一环节循环反应，排放污染物较少，公司有专门的污染物排放管理，项目也完成了生产线的环保验收，但若发生

	安全事故，仍可能造成化学物质泄露及污染环境的问题。 应对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已建立了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和污染物处理程序，同时由于生产线高度自动化，公司对生产线各环节设置了监控措施，争取在第一时间发现异常，将问题扼杀在萌芽中，尽力降低安全生产事故风险和由此导致的环保风险。
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公司新增硅烷产能已正式投产，电子级硅烷气的设计产能由 2,600 吨/年提升至 6,100 吨/年，新增产能增幅较大，对公司的客户开发和市场销售能力形成较大挑战。 应对措施： 公司在光伏、液晶面板、半导体等现有客户领域稳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硅碳负极、氢能源等市场，提升客户粘性，进一步拓展下游市场。
电子级硅烷气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硅烷气受到国内产能扩张、下游需求增速减缓的影响，产品价格同比降幅较大，产品毛利同比收窄，公司收入、利润出现下滑。因此，公司电子级硅烷气业务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毛利率的下滑将影响电子级硅烷气业务的利润贡献，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积极探索电子级硅烷气新的应用领域和增量市场，并以电子级硅烷气为基础，不断延伸产品链、产业链，致力于打造行业发展、企业成长的第二极。
客户集中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报告期内，受工业氢区域销售客户集中、光伏及显示面板行业头部企业集中等因素的影响，2024 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7.72%，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比虽然逐年下降但绝对值仍较高。 应对措施： 公司积极开拓下游客户的销售领域和客户数量，随着三期年产 3,500 吨硅烷项目的投产，公司硅烷气的产销能力增加，客户集中度预计有所改善。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本期公司外部经营环境与内部生产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无新增的重大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五)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5,288,730	0.32%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5,288,730	0.32%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99,257,500.00	302,819,644.78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612,566,200.00	375,622,887.72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252,750,000.00	101,759,313.77

注：报告期内其他中的发生金额是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担保费总计 46,988,065.24 元；在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结算账户上的存款发生额 54,769,162.50 元，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存款利息为 2,086.03 元。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 交易 方	交易 价格	交易金额	定价 原则	交易 内容	结算 方式	市价 和交 易价 是否 存在 较大 差距	市价 和交 易价 存在 较大 差异 的原因	是否 涉及 大额 销售 退回	大额 销售 退回 情况	临时 公告 披露 时间
河 南 平 煤 神 马 首 山 碳 材 有 限 公 司	-	187,966,435.99	依 据 市 场 价 格 确 定	购 买 商 品	银 行 转 账 或 票 据	否	不 适 用	否	不 适 用	2024 年 3 月 20 日
河 南 省 首 创 化 工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	113,090,255.90	依 据 市 场 价 格 确 定	购 买 商 品 和 房 屋 租 赁	银 行 转 账 或 票 据	否	不 适 用	否	不 适 用	2024 年 3 月 20 日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61,800,289.77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商品	银行转账或据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	227,838,413.68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商品	银行转账或据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4年3月20日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	68,692,527.41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商品	银行转账或据	否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24年3月20日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635,561.71	-15,635,561.71	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	应收账款	3,431,145.78	-3,431,145.78	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907,010.21	1,467,880.98	5,374,891.19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0,826.64	-93,565.52	17,261.12	提供劳务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700.26	-8,118.24	15,582.02	提供劳务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175,478.52	-42,517.01	132,961.51	提供劳务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06.4	-206.40	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61.33	-161.33	0.00	提供劳务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0	22,343,027.14	22,343,027.14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7,116,772.60	-18,773,644.08	8,343,128.52	采购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	应付账款	54,325,904.62	-51,009,882.51	3,316,022.11	采购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材料有限公司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03,569.94	78,996.42	182,566.36	接受劳务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90,000.00	-390,000.00	0.00	接受劳务	无	2024年3月20日
襄城县明源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771,697.25	-561,697.25	210,000.00	采购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30,000,000.00	-27,017,308.86	2,982,691.14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票据	65,025,006.33	-65,025,006.33	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61,194,237.59	-50,194,237.59	11,000,00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0	6,880,866.60	6,880,866.6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00	-18,427,508.31	1,572,491.69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42,456,392.00	-42,456,392.00	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29,110,280.00	30,889,720.00	60,000,000.00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0	2,491,434.22	2,491,434.22	销售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采购商品	无	2024年3月20日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29,000,000.00	0	0	2022.11.25	2024.11.25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贷款	9,481,500.00	9,481,500.00	0	2022.12.31	2028.12.31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有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18,650,500.00	18,650,500.00	0	2023.01.13	2029.01.13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3,400,000.00	3,400,000.00	0	2023.04.04	2029.01.13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9,289,200.00	9,289,200.00	0	2023.05.26	2029.01.13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50,000,000.00	0	0	2023.3.13	2024.03.08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5,000,000.00	5,000,000.00	0	2023.08.15	2025.06.12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0日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0.50%	1.46	5,476.92	5,468.69	9.70

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公司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不可终止	59,704,859.21	2.78%	不可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总计	-	-	59,704,859.21	2.7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4,661,590	100%	97,398,477	422,060,067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3,469,014	19.55%	19,040,704	82,509,718	19.5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24,661,590.00	-	97,398,477	422,060,067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86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公司因权益分派股本发生变化，从 324,661,590 股增至 422,060,067 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469,014	19,040,704	82,509,718	19.5493%	0	82,509,718
2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937,183	17,681,155	76,618,338	18.1534%	0	76,618,338
3	河南省首	国有	55,821,886	16,746,566	72,568,452	17.1939%	0	72,568,452

	创化工科技有 限公司	法人						
4	张建五	境内 自然 人	55,276,853	12,363,056	67,639,909	16.0261%	0	67,639,909
5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客户 信用交易 担保证券 账户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2,015,150	955,913	2,971,063	0.7039%	0	2,971,063
6	杨延飞	境内 自然 人	0	1,763,405	1,763,405	0.4178%	0	1,763,405
7	周洪伟	境内 自然 人	660,096	406,329	1,066,425	0.2527%	0	1,066,425
8	沈伟	境内 自然 人	707,007	224,447	931,454	0.2207%	0	931,454
9	广发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客户 信用交易 担保证券 账户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78,612	805,964	884,576	0.2096%	0	884,576
10	国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西 藏东财北 证50成份 指数型发 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0	827,177	827,177	0.1960%	0	827,177
合计		—	236,965,801	70,814,716	307,780,517	72.92%	0	307,780,517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名称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名称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相互关系：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其持有首山碳材 51%的股权，是首山碳材的控股股东；首山碳材持有首创化工 100%的股权。这三者为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张建五，股东名称首山碳材：

两者关系：张建五与其配偶李玲琴持有许昌金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许昌金萌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拥有股东首山碳材 42%的股权；
除此之外，以上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 日成立，持有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91410000683174252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李毛，注册资本 1,943,209 万元，住所地为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河南省国资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组建，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深化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重大举措。河南省国资委作为省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根据省政府授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进行监管，实行权利、义务、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并依法对省辖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231, 696, 508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54. 90%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股票	509, 210, 191. 90	2, 100, 583. 63	否	无	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用于 500 吨/年半导体硅材料项目 2, 100, 583. 63 元。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担保信用贷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凌云路支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2/11/25	2024/11/25	4.50%
2	担保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城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8/15	2025/6/12	3.70%
3	信用贷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银行	20,000,000.00	2023/11/27	2026/11/27	4.05%
4	信用贷款	交通银行许昌禹州支行	银行	27,000,000.00	2023/11/28	2025/11/28	4.05%
5	担保信用贷款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城支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3/3/13	2024/3/8	4.30%
6	担保信用贷款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城支行	银行	40,821,150.00	2022/12/31	2028/12/30	4.30%
7	信用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银行	30,000,000.00	2023/9/11	2024/9/10	3.30%

8	信用 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平顶 山分行 营业部	银行	30,000,000.00	2023/9/11	2024/9/10	3.30%
9	信用 贷款	中信银 行平顶 山分行 营业部	银行	30,000,000.00	2024/1/19	2027/1/18	4.05%
10	信用 贷款	中原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襄城 支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4/3/21	2025/3/21	3.70%
11	信用 贷款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平顶 山分行 营业部	银行	30,000,000.00	2024/9/14	2027/9/13	2.90%
12	信用 贷款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许昌 分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4/10/14	2025/10/12	2.85%
13	信用 贷款	中信银 行平顶 山分行 营业部	银行	30,000,000.00	2024/11/18	2027/11/17	2.95%
14	信用 贷款	华夏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郑州 分行营 业部	银行	10,000,000.00	2024/11/19	2025/11/19	2.70%
合计	-	-	-	402,821,15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6 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4, 661, 59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 股, 每 10 股派 1.85 元人民币现金。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 是 ☐ 否 ☒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2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 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 税前 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蔡前进	董事长	男	1973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0	是
张萌萌	副董事长	女	1989 年 1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36.23	否
孟国均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68 年 3 月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64.62	否
张红钦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76 年 9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43.09	否
刘锋	董事	男	1970 年 12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0	是
楚金桥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 3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6	否
方拥军	独立董事	男	1972 年 9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4 月 24 日	2	否
董红杰	独立董事	女	1978 年 1 月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4	否
倪晓	独立董事	男	1981 年 10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6	否
孙仕浩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 年 6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0	是
孙运良	监事	男	1959 年 10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0	是
杨扬	职工监事	男	1991 年 1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13.91	否
梁涌涛	财务总监	男	1975 年 11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40.36	否
张红军	副总经理	男	1973 年 1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43.13	否
胡志恒	副总经理	男	1979 年 12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37.39	否
吕永峰	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5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41.78	否
苏永军	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 7 月	2023 年 3 月 24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39.61	否
陈中谦	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 9 月	2024 年 7 月 13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14.50	否
石增辉	董事会秘书	男	1984 年 7 月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4.42	否
李建设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67 年 9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47.49	否
付作奎	董事会秘书	男	1981 年 7 月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32.64	否
董事会人数:					8		
监事会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蔡前进任公司股东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张萌萌是公司股东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的董事、公司股东张建五之女；公司董事刘锋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热能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孙仕浩是公司股东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无	无	0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蔡前进	董事	新任	董事长	选举	
孟国均	董事长	新任	总经理	聘任	
石增辉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方拥军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工作原因	
董红杰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聘任	
陈中谦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聘任	
李建设	董事兼总经理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付作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证券事务代表	工作调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履历。董红杰，女，中共党员，1978年1月份出生，博士，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3年指导学生参加第八届云管理创新杯荣获省赛一等奖。2019年第十四届“挑战杯”指导学生荣获三等奖；2018年荣获河南省教育厅青年骨干教师；2017年河南省经贸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017年荣获河南省优秀党员；2014年荣获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2009年第八届“挑战杯”指导学生荣获金奖。2005年8月至2011年8月，任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成功学院教师；2011年9月至2014年6月，在华中师范大学信息管理学院获管理学博士；2014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郑州商学院会计学院教授兼会计学院院长；2020年9月至今，任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智能财务系主任。

陈中谦，男，汉族。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12-2016.5，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六矿，任综采一队副队长；2016.6-2021.11，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四矿，任工矿配件厂厂长；2021.12-2024.6，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安全监察局，任标准化处副主任工程师。

石增辉，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本运营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新能源新材料事业部规划发展主管，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处副处长、证券事务代表，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团队人员稳定。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的人员，公司未单独向其发放董事、监事薪酬，其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取的工资薪金报酬；独立董事薪酬公司已按规定向其支付。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2	2	10
生产人员	561	0	47	514
销售人员	12	3	0	15
技术人员	73	12	0	85
行政人员	49	31	0	80
员工总计	705	48	49	70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0
硕士	6	6
本科	137	152
专科及以下	562	546
员工总计	705	70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报告期内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2、人才引进及培训

(1) 人才引进：公司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建立灵活的人才选育机制；通过社会招聘、校园招聘等渠道不断补充高素质员工，实现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发展和良性运转，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2) 培训：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员工培训以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导向，以人才培养促进公司发展，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结合公司长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培养工作。通过内训、外训等形式，以不断实现公司战略目标以及对未来的人才的需求。

3、薪酬政策：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础工资，工龄工资，学历补贴，加班工资，绩效考核工资等；公司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入职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执行，依法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充分体现了内在的公平性，可体现多劳多得，收入公平的原则。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洪育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铁雷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孙兆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张晓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金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姜显川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陈朝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赵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红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孙亚峰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郑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赵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爱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蒋星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任英战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范永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核心员工姜显川、孙亚峰，因到法定退休年龄，上述人员的离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 环境治理公司 ☐ 医药制造公司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 零售公司 ☒ 化工公司
☐ 锂电池公司 ☐ 建筑公司 ☐ 其他行业

化工公司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公司所属的气体行业属于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主要政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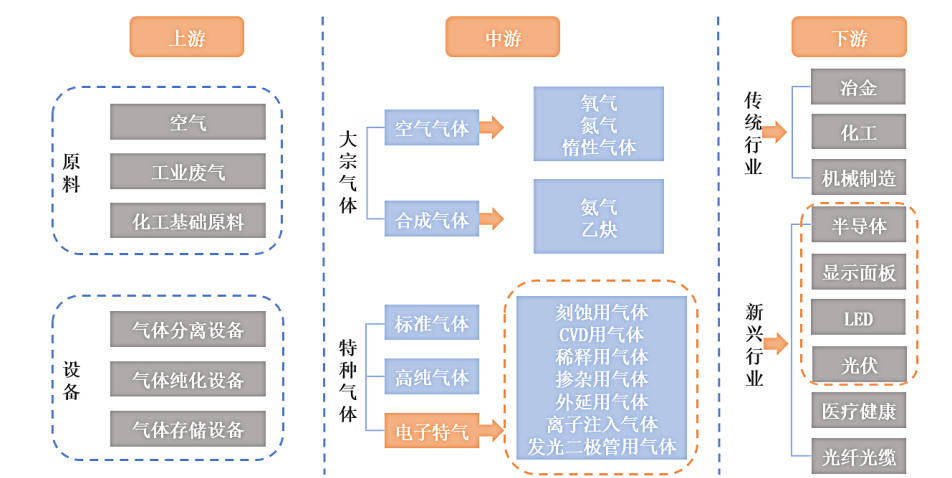
时间	部门	主要政策、规划	主要内容
2009	科技部	《国家火炬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鼓励发展工业排放温室气体的减排技术与设备、碳减排及碳转化利用技术、大型高效空分设备及关键装置、中空纤维膜、分子筛制氮、制氧及氢气回收设备，高效中空纤维膜的开发、多晶硅等、引线框架材料、电子化工材料、高纯材料、专用气体等。
2012	工信部	《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	重点发展高世代 TFT-LCD 相关材料，主要包括大尺寸玻璃基板；混合液晶和关键新型单体材料；偏光片及相关光学薄膜材料；彩色滤光片及相关材料；大尺寸靶材；高纯电子气体和试剂等。
2012	科技部	《新型显示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提出开发高纯特种气体材料等，提高有机发光显示产品上游配套材料国产化率
2016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	把“超净高纯试剂及特种（电子）气体”、“天然气制氢技术”、“超高纯度氢的制备技术”、“废弃燃气回收利用技术”、“煤液化、煤气化以及煤化工等转化技术；以煤气化为基础的多联产生产技术”、“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半导体发光技术”等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2016	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	《中国气体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南》	提出未来行业发展方向为：推动企业联合重组提升竞争力；鼓励自主创新，推广应用新技术；建立和完善空分能耗指标，提升行业整体水平；推进行业知名品牌建设，提升产品质量；推进行业信用评价；推动社会责任报告的发布；优化产业布局，推进气体行业发展；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推进广泛应用等。
2016	国务院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推动车载储氢系统以及氢制备、储运和加注技术发展，推进加氢站建设。到 2020 年，实现燃料电池汽车批量生产和规模化示范应用。
2016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	能源技术革命创新行动计划（2016-2030 年）	把“氢能与燃料电池技术创新”作为重点任务

	源局		
2016	国家发 改委、国家能 源局	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 略（2016-2030）	加快研发氢能、石墨烯、超导材料等技术。大力 推进纯电动汽车、燃料电池等动力替代技术 发展，发展氢燃料等替代燃料技术
2017	国家发 改委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 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6）	在“1.3.5 关键电子材料”中包括“超高纯度气体 等外延材料”
2017	工信部、国 家发 改委、 科技部 财 政部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在重点任务中提出“加快高纯特种电子气体研 发及产业化，解决极大规模集成电路材料制约
2017	国家发 改委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 力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年）》	加快先进有机材料关键技术产业化。重点发展 新一代锂离子电池用特种化学品、电子气体、 光刻胶、高纯试剂等高端专用化学品等产品。
2018	国家统 计局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 （2018）》	在“1.2.4 集成电路制造”的重点产品和服务中 包括了“超高纯度气体外延用原料”，在 “3.3.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的重点产品和 服务中包括了“电子大宗气体、电子特种气体”
2019	工信 部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 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年 版）》	在“先进基础材料”之“三先进化工材料”之 “（四）电子化工新材料”之“129 特种气体”中 将特种气体明确列示，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 新型显示，其中专门提及了纯度达到6N级的硅 烷
2019	国家发 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9年本）	将电子气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列入 “第一类鼓励类”产业
2019	国家发 改委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 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 展的实施意见	推动氢能产业创新、集聚发展，完善氢能制备、 储运、加注等设施和服务。
2020	国务院 办公 厅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 划（2021—2035年）	有序推进氢燃料供给体系建设，提高氢燃料制 储运经济性，推进加氢基础设施建设。
2020	国家发 改委、司法部	关于加快建立绿色生产 和消费法规政策体系的 意见	研究制定氢能、海洋能等新能源发展的标准规 范和支持政策
2021	国务院	国务院 关于加快建立健 全绿色 碳循环发展经济 体系的指导意见	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因地制宜发展水 能、地热能、海洋能、氢能、生物质能、光热 发电。加强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加氢等配套基 础设施建设。
2022	国家发 改委	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 划(2021-2035年)	系统构建支撑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创新体系， 持续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水平，着力打造产业创 新支撑平台，推动建设氢能专业队伍，积极 开展氢能技术创新国际合作。统筹推进氢能 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制氢设施，稳步构建 储运体系，统筹规划加氢网络等。
2023	国家标 准委 等六部门	《氢能产业标准体系建 设指南(2023版)》	国家层面首个氢能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指 南。《指南》明确了近三年国内国际氢能标 准化工作重点任务，部署了核心标准研制行 动和国际标准化提升行动等“两大行动”， 提出了组织实施的有关措施。

2023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年版)》	对标国内外生产企业先进能效水平，确定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根据行业实际情况、发展预期、生产装置整体能效水平等，统筹考虑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保持生产供给平稳、便于企业操作实施等因素，结合各行业能耗限额标准制修订工作，科学划定各行业能效基准水平，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基准水平视行业发展和标准制修订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强化能效标杆引领作用和基准约束作用，鼓励和引导行业企业立足长远发展，高标准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升级。
2024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加快工业领域清洁低碳氢应用实施方案》	聚焦清洁低碳氢替代，氢冶金，氢碳制绿色甲醇，氢氮制绿色氨，氢燃料电池汽车，氢动力船舶、航空、轨道交通，氢电融合工业绿色微电网等应用场景，系统提出 30 项具体工作任务，加快技术装备升级，打造产业升级新增长极。
2024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以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为引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工业气体是现代工业的基础原材料，是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等行业生产制造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关键性材料，主要应用于光刻、刻蚀、成膜、清洗、掺杂、沉积等工艺环节。工业气体行业上游主要包括空气、工业废气、基础化学原料等，其下游领域包括半导体、液晶面板、LED、光纤通信、光伏、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行业以及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等传统行业。



在全球工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全球工业气体市场持续稳定增长，从 2017 年的 7,202 亿元增长

至 2021 年的 9,432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7%，预计到 2026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3 万亿元，2021-2026 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7%。我国工业气体行业较全球工业气体行业起步晚，但在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推动下，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我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从 2010 年的 400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795 亿元，预计到 2026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2,842 亿元，2021-2026 年复合增长率为 9.94%。

公司核心产品电子级硅烷气属于电子特种气体。电子特种气体是工业气体的一个重要分支，具体产品包括硅烷气、氟碳类、氟氮类、气磷/砷烷、氢化物、光刻气（稀有气体）等，是超大规模集成电路（IC）、平面显示器件（LCD、LED、OLED）、太阳能电池等电子工业生产不可或缺的原材料。从全球来看，电子特种气体应用于集成电路行业的需求占市场总需求的 71%，应用于显示面板行业的需求占市场总需求的 18%；从我国来看，电子特种气体应用于集成电路行业的需求占市场总需求的 42%，应用于显示面板行业的需求占市场总需求的 37%，高于全球电子特种气体应用于面板行业比例，主要原因在于显示面板产业经过多年持续发展，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产业基地。

集成电路及显示面板行业的快速发展，电子特种气体需求持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17-2021 年，我国集成电路产量逐年提高，2021 年产量创下新高，达到 3,594.3 亿块，较 2020 年增长 37.5%，产业规模首次突破万亿元，达到 10,458.3 亿元，同比增长 18.2%。中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将引领我国电子特种气体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根据 Forst&Sullivan 资料显示，2020 年至 2024 年中国显示面板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为 6.34%，将迎来持续发展期，市场规模扩大将带动整体产业链进入快速上升通道，进一步带动电子特种气体市场稳健发展。

市场容量方面，根据 TECHCET 数据，全球电子特种气体的市场规模 2017 年约为 36.91 亿美元，2021 年增长至 45.38 亿美元，2017 年至 2021 年复合增长率为 5.30%，预计 2025 年市场容量将超过 60 亿美元，2021 年-2025 年复合增长率预计达到 7.33%。2014-2020 年我国电子特种气体市场规模呈现增长趋势，2021 年我国电子特种气体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216 亿元，同比增长 24.86%。其中集成电路及器件领域占比 44.2%，面板领域占比 34.7%；太阳能及 LED 等领域占比 21.1%。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系河南省打造千亿级硅碳新材料产业发展集群的核心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已建立起较强的竞争优势，为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提升和盈利能力稳步增强提供了支撑。

1、电子级硅烷气。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建成的硅烷一期装置是国内首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规模化生产高纯电子级硅烷气的生产装置，打破了国外企业的技术垄断。公司经过近十年的探索和实践，实现了电子级硅烷气改良歧化法生产技术从实验室结果转化为工业化应用，拥有丰富的研发技术储备和成熟的工程实践经验，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工程实践经验和理论知识的技术研发人员及生产管理人员。从产品质量上来看，公司生产的电子级硅烷气可以稳定在 6N 级以上，最高可达到 7N 级，超过我国硅烷气质量标准（6N），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产品已得到市场广泛认可，目前积累了 TCL 华星、隆基绿能、惠科股份、京东方、爱旭股份、中润光能、天目先导等一批重要客户。从产量及市场份额上来看，公司自 2015 年下半年投产以来，电子级硅烷气产销量逐年增长。公司在北交所上市过程中，曾依据工信部、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及公司调研统计数据对 2020 年电子级硅烷气市场进行了测算，公司 2020 年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32.56%，其中，在光伏领域的

市场占有率约 37.95%、在显示面板的市场占有率约 26.88%，为国内电子级硅烷气行业领军企业之一。

2、工业氢。公司工业氢在上游原材料采购及下游客户应用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稳定性。焦炉煤气制氢是现有技术条件下成本较低的制氢方式之一，首山碳材毗邻公司制氢园区，是公司所在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附近焦炉煤气产量规模最大的煤气供应商，能够持续稳定地保障焦炉煤气的供应。公司在当地氢气市场中具有较强的区域资源和客户优势，公司氢气的下游客户集中于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简称“中国尼龙城”）的尼龙业务板块，采用氢气为原材料最终制造涵盖尼龙原材料、中间体到深加工制品的尼龙全产业链产品。公司氢气产品具有价格低、供应量大等优点，通过管道运输有利于中国尼龙城内客户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保证原材料稳定供应。

3、高纯氢。高纯氢气为公司 2021 年新增业务，处于起步阶段，但已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地理位置位于河南中部区域，公司高纯氢的运输能力可覆盖全省市场，具有较强的区位优势。目前，公司的高纯氢下游已涵盖氢燃料、电力（用于发电机组冷却）、医药、半导体等多个行业。

二、 产品与生产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用途	运输与存储方式	主要上游原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
氢气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工业原料，能源	管道	焦炉煤气	工业生产	市场供求关系
高纯硅烷气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用于化学气相沉积	鱼雷车、钢瓶	硅粉、四氯化硅、氢气	半导体行业、显示面板行业、光伏行业	市场供求关系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科研攻关，将掌握的高纯硅烷和氢气领域的核心技术逐步投入到生产当中，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推进作用，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具体包括：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1	硅烷	ZSN 法高纯硅烷生产技术	采用先进的三氯氢硅歧化反应法，即利用四氯化硅、氢气和硅粉反应制备中间体三氯氢硅，三氯氢硅歧化反应制备高纯度硅烷
2	氢气	SPA 变压吸附焦炉煤气制备氢气技术	利用焦化公司富余放散的焦炉煤气，经压缩，变压吸附，净化，稳定连续地提取纯氢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产能情况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能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在建产能主要工艺及环保投入情况
硅烷厂	6100 吨	44.23%	-	-	-
制氢厂	3.76 亿立方	70.48%	-	-	-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所在地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出现自本地区有气象记录以来的特大暴雨,附近山洪爆发,导致洪水倒灌进厂,全公司厂区积水,为保证系统及设备安全,公司主动停产以应对自然灾害。灾情发生后,公司组织力量全力进行抗灾减灾,并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恢复正常生产。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研发创新机制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1) 广泛开展产学研合作
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等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瞄准国外同行业先进水平,开展与国际知名公司的技术合作,进一步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2) 建立竞争与激励机制
建立成果与薪酬相挂钩的考核标准,重实效、重贡献,整体工资待遇向优秀人才和关键技术岗位倾斜,鼓励部分有能力、高素质的创新人才多出成果、快出成果;在研发活动中引入竞争机制和激励机制,鼓励研发人员开展技术创新,对技术人员的创新发明给予名誉和有竞争力的薪酬奖励,充分调动研发人员开展技术创新的积极性。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定价方式	主要应用领域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四氯化硅	根据市场供需关系	工业生产	洛阳蔚源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42.27%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六)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硅粉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供应充足	报告期内价格呈下降趋势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焦炉煤气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 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电力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 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三氯氢硅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供应基本稳定	价格波动较大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蒸汽	合理范围	自主采购	长期合作, 供应稳定	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的涨跌而增减变动

(七)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 1、安全生产资质取得情况：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0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编号：（豫 0）WH 安许证字[2022]00108；已更换为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0 日，编号：（豫 k）WH 安许证字[2024]00108；因为公司主要负责人更换，已更换为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5 年 01 月 0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0 日，编号：（豫 k）WH 安许证字[2025]00108。
- 2、适用场所消防验收、备案情况：公司所有建设项目均取得了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意见批复，于消防部门办理了备案手续，严格按照消防设施设计文件进行建设施工。
- 3、日常消防安全管理措施：每月组织进行专项检查。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化工行业； 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种类及处置措施、排放量、处理设施的配置、环保投入：			
污染种类	环境污染具体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主要处理设施及能力
废气	脱轻塔弛放气及各精馏塔顶不凝气	生产废气（氮气、少量氢气、氯化氢）	设置尾气吸收塔一座，采用碱液喷淋塔（五级喷头）处理工艺，塔内及塔底循环槽有稀 NaOH 溶液，经过循环喷淋对废气进行洗涤，废气中氯硅烷与水发生反应生成 HCl 而溶解继而与 NaOH 反应生成 Na2SiO3、NaCl，尾气吸收塔最终废气主要为 N2、少量 H2 和 HCL，直接进行排放，废物污染物排放较少，基本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氯化氢去除率：99.5%。
生产废水	地面冲洗废水	COD	工艺废水主要硅粉干燥器尾气冷凝水、尾气吸收塔废水、地面冲洗水，设计建设一套处理规模 50m3/d 的废水处理站，废水处理站主体工艺为“沉沙+中和+絮凝沉淀+三效蒸发浓缩结晶”，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尾气吸收塔，不外排。
噪声	各类压缩机、制冷机、各类机泵等	噪音	优先选购低噪声设施，并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避免高噪声设施位于厂边界，且设置于建筑物内；对高噪声设施采取相应的隔声、防噪、降噪措施，降低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四周加强绿化，设置绿化带，进一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的产品工业氢气、硅烷及中间产品四氯化硅属于危化品，为规范危险化学品的存储、运输、销售，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

1. 对危险化学品进行严格管理：做好危险化学品车辆运输和危险化学品装卸管理等预防措施。危险化学品储罐区严禁烟火、配置消防设施，安装泄漏报警系统、DCS（自动化操作）系统、SIS（安全仪表）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喷淋雨幕系统，并定期检查维护，确保完好。

2. 加强安全作业管理：制定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作业现场设置危险警示标牌，告知风险因素和防范措施，定期对生产设备设施进行巡检，确保运行正常，加强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

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置。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公司的内控制度均得到了有效实施和贯彻,公司运作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未收到政府监管部门行政处罚。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现状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可以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依法平等行使自身的合法权利。公司将进一步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接受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机构的监督指导,广泛认真听取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于治理机制和经营管理的意见,有效落实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改进,进一步提高法人治理水平。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所有管理机构和人员均尽职尽责依法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同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合计 78,020.18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批准程序,批准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126,457.37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对外投融资、关联交易和担保事项等情况没有发生重要变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章程进行了修订,详情如下:

- 1、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4-025)。
- 2、2024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4-080)。
- 3、2024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4-089)。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 会议召开的 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1、2024 年 1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与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4 年 1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3、2024 年 3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拟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审议《关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9）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1）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22）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4、2024 年 3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审议《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5、2024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名董红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4 年 5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 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4 年 6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 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24 年 7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9、2024 年 8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24 年 10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1、2024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	7	1、2024 年 1 月 8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与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5、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

		议案》 6、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会	6	1、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公司与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5）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提名董红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2024 年 6 月 12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5、2024 年 7 月 23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6、2024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及财务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负责人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在日常工作中，公司建立了电话、电子邮件等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得到尊重、保护。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www.hnsilane.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等及时更新公司经营的最新动态，公司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后，也及时在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及时更新。公司在注重沟通效率和成本控制的原则下，一直致力于增加更多沟通渠道，尽可能让投资者全方位了解到公司最新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企业文化等相关信息。同时，对如何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的组织机构、人员职责作了更为详细的明确规定。公司已多次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知识的专题培训。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落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制定并修订完善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相关职权，保障公司合规运作，在战略引领、风险约束、审计内控、关联交易管理、薪酬激励和董事会建设等方面向董事会提供了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发挥了重要的参谋作用，为董事会高效运作、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	----------	----------	---------	---------	---------	---------	-----------

	(含本公司)	间(年)					
楚金桥	3	4	11	通讯+现场	6	通讯+现场	15
倪晓	1	4	11	通讯+现场	6	通讯+现场	15
董红杰	1	1	6	通讯+现场	3	通讯+现场	10
方拥军	2	4	5	通讯+现场	3	通讯+现场	7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按照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自己的职责，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公司经营管理方面提出了建议和意见，对公司董事会有效决策、提高管理水平、规范运作等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交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独立性等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事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根据国资委和相关监管要求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

1、关于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是国内专业的氢气和硅烷气等工业气体和特种气体生产制造商。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氢气、硅烷等基础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完整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关于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聘任产生，且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关于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的设备设施，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技术服务体系、生产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核心技术和产品均有自主知识产权。

4、关于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设立了与业务相应的研发、行政、生产等部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定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合的情形。

5、关于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订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符合现代企业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良好，未出现公司人员因年报重大差错被董事会问责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依据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年度报告，未发生重大年报差错。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均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中，不存在适用累积投票制的情形。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来访、调研等一系列的多元化沟通体系，确保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顺畅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关系，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05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李永江 1 年	王会颖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70 万元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烷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硅烷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硅烷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关于收入确认分类的披露见附注五、（三十四）。硅烷科技的主营业务收入主	我们针对公司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硅烷科技与收入

要来源于电子级硅烷气、工业氢气的销售，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68,985.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705.21 万元。 由于销售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关键影响，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对于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和控制权转移时间的判断，选取销售合同，查验识别关键合同条款，评价硅烷科技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收款单据、送货及签收记录、抄表记录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选取样本向客户进行函证。
（二）关联交易	
关于关联交易确认的披露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硅烷科技 2024 年度关联销售金额为 37,562.29 万元，关联采购金额为 30,281.96 万元。因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对本报告期内的利润表具有重要性，会计师将关联交易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公司关联交易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硅烷科技关联方交易的相关流程和管理层内部控制； （2）查阅相关合同并对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其合理性和一贯性； （3）汇总关联交易数据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对关联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4）对关联方的购销价格与同业公司或者同类产品毛利率、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5）抽样检查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合同、抄表记录、客户签收单、回款单等原始单据，以验证关联交易是否真实存在； （6）对发生于报表日前后的关联方交易进行了测试以确保关联方交易记录于正确的财务报表期间。

其他信息

硅烷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硅烷科技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硅烷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硅烷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硅烷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硅烷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永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会颖

中国·上海

2025年3月19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33,076,222.63	189,844,968.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77,700,492.99	271,176,622.13
应收账款	五、（三）	107,987,180.48	158,014,337.41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69,818,499.29	142,615,675.23
预付款项	五、（五）	363,770.00	3,523,85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334,479.04	374,831.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57,276,680.96	69,665,147.6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7,788,410.96	5,350,991.30
流动资产合计		564,345,736.35	840,566,423.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439,229,786.82	1,161,137,253.91
在建工程	五、（十）	71,626.26	343,247,274.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一)	10,895,168.11	12,089,485.15
无形资产	五、(十二)	100,509,003.61	103,794,968.1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13,130,293.79	12,713,45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18,632,987.05	12,760,11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88,500.00	26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2,557,365.64	1,646,003,544.53
资产总计		2,146,903,101.99	2,486,569,968.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80,082,194.45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143,075,014.00
应付账款	五、(十九)	92,537,180.17	227,534,732.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	158,766.59	137,699.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8,426,160.08	14,803,614.3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1,178,696.57	18,038,087.5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10,003,397.97	18,459,379.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43,623,486.37	44,282,753.9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59,725,498.86	132,840,496.32
流动负债合计		295,735,381.06	709,171,777.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129,902,799.89	81,539,048.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七)	7,994,584.04	7,554,077.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八）	50,067,695.25	42,774,98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965,079.18	131,868,107.06
负债合计		483,700,460.24	841,039,88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422,060,067.00	324,661,5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572,752,153.87	670,150,630.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一）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72,839,112.93	65,071,786.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595,551,307.95	585,646,07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3,202,641.75	1,645,530,083.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3,202,641.75	1,645,530,08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46,903,101.99	2,486,569,968.08

法定代表人：蔡前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涌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四）	705,432,483.79	1,120,685,553.09
其中：营业收入		705,432,483.79	1,120,685,553.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4,746,120.02	769,022,018.3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535,472,710.25	682,893,940.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7,148,033.50	6,060,378.65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3,255,183.27	3,070,164.16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34,829,320.49	31,691,029.90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24,634,288.67	31,737,222.91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9,406,583.84	13,569,282.64
其中：利息费用		8,847,290.66	11,814,362.37
利息收入		658,916.63	1,904,702.30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9,625,080.04	35,137,811.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90,890.28	-51,72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273,256.80	-3,476,541.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5,599,980.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347,315.89	383,273,082.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113,325.12	68,588.7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25,327.26	52,776.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435,313.75	383,288,894.3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6,762,046.81	75,053,933.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73,266.94	308,234,961.2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73,266.94	308,234,961.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73,266.94	308,234,961.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673,266.94	308,234,961.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七）	0.18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七）	0.18	0.73

法定代表人：蔡前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涌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猛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043,277.13	524,349,076.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402.96	6,169,509.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22,192,192.58	37,237,35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276,872.67	567,755,94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560,655.07	151,080,165.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90,255.33	76,471,368.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72,547.48	111,797,40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13,172,861.80	9,664,24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196,319.68	349,013,18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80,552.99	218,742,76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48,363.95	344,169,10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48,363.95	344,169,100.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48,363.95	-344,169,10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133,339,6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133,339,6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030,000.00	295,534,580.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77,319.71	12,265,885.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26,313.00	4,730,741.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33,632.71	312,531,20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33,632.71	-179,191,557.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898,556.33	-304,617,897.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177,666.30	441,795,56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76,222.63	137,177,666.30

法定代表人：蔡前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涌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猛

[illegible]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7,767,326.69		-67,768,035.13		-60,000,708.4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7,767,326.69		-7,767,326.69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 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60,000,708.44		-60,000,708.44
4. 其他												
（四）	97,398,477.00				-97,398,477.00							

[illegible]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7,666,371.11					7,666,371.11
2. 本期 使用							7,666,371.11					7,666,371.11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422,060,067.00				572,752,153.87			72,839,112.93		595,551,307.95		1,663,202,641.75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期末 余额	324,661,590.00				670,150,630.87				34,248,290.11		308,234,611.00		1,337,295,121.98

加：会 计 政 策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本 年 期 初 余 额	324,661,590.00				670,150,630.87				34,248,290.11		308,234,611.00		1,337,295,121.98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减 少 以 “－” 号 填 列）									30,823,496.13		277,411,465.14		308,234,961.2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08,234,961.27		308,234,961.2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股东 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30,823,496.13		-30,823,496.13		
1. 提取								30,823,496.13		-30,823,496.13		

[illegible]

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168,606.20						7,168,606.20
2. 本期使用							7,168,606.20						7,168,606.2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24,661,590.00				670,150,630.87			65,071,786.24		585,646,076.14			1,645,530,083.25

法定代表人：蔡前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涌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猛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许昌天瑞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00596298927Y。2016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022 年 9 月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2,206.0067 万股，注册资本为 42,206.0067 万元，注册地：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园，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

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承兑人的信用等级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组合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65
4—5 年	90
5 年以上	100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评估银行承兑汇票无收回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参照应收账款执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

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

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5	9.50-13.57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
在安装设备	设备经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十三)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

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 年、50 年	直线法	-	权证登记年限
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	预计受益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1）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2）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折旧与摊销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修理费费用是指研发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等维修、维护发生的费用。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

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吸附剂摊销	平均年限法	1-5 年
催化剂摊销	平均年限法	5 年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八)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九)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

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为硅烷气、氢气的销售。

对于硅烷气的销售,分为客户自提与运输两种产品移交方式。客户自提货物时,于客户提货离开厂区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送货至客户现场的硅烷气,以客户确认的回磅单签收结算量为准,时间以二次过磅时间为准。

氢气全部通过管道进行输送销售,硅烷科技依据客户进气口的流量计数表与客户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二十一)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

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1000 万元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

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

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二) 税收优惠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硅烷科技综合利用焦炉煤气生产氢气，符合以上优惠政策，氢气收入减按90%缴纳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232,979,241.92	137,162,989.77
其他货币资金		52,667,302.4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96,980.71	14,676.53
合计	233,076,222.63	189,844,968.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他说明：公司期末银行存款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725,801.43 元，为公司募集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335,912.99	271,176,622.13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436,400.00	
坏账准备	-71,820.00	
合计	77,700,492.99	271,176,622.13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772,312.99	100.00	71,820.00	0.09	77,700,492.99	271,176,622.13	100.00			271,176,622.1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6,335,912.99	98.15			76,335,912.99	271,176,622.13	100.00			271,176,622.13
商业承兑汇票	1,436,400.00	1.85	71,820.00	5.00	1,364,580.00					
合计	77,772,312.99	100.00	71,820.00	0.09	77,700,492.99	271,176,622.13	100.00			271,176,622.13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436,400.00	71,820.00	5.00
合计	1,436,400.00	71,820.00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71,820.00				71,820.00
合计		71,820.00				71,82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704,859.2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9,704,859.2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5,796,746.93	166,330,881.49
1 至 2 年	710,538.22	
2 至 3 年		611,841.00
3 至 4 年	611,841.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17,119,126.15	166,942,722.49
减：坏账准备	9,131,945.67	8,928,385.08
合计	107,987,180.48	158,014,337.4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33,371.00	5.24	3,547,131.00	57.83	2,586,240.00	611,841.00	0.37	611,841.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985,755.15	94.76	5,584,814.67	5.03	105,400,940.48	166,330,881.49	99.63	8,316,544.08	5.00	158,014,337.41
其中：										
账龄组合	110,985,755.15	94.76	5,584,814.67	5.03	105,400,940.48	166,330,881.49	99.63	8,316,544.08	5.00	158,014,337.41
合计	117,119,126.15	100.00	9,131,945.67		107,987,180.48	166,942,722.49	100.00	8,928,385.08		158,014,337.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期末余额 6,133,371.00 元，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 3,547,13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275,216.93	5,513,760.85	5.00
1-2 年	710,538.22	71,053.82	10.00
合计	110,985,755.15	5,584,814.67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11,841.00	2,935,290.00				3,547,131.00
账龄组合计提	8,316,544.08	5,584,814.67		8,316,544.08		5,584,814.67
合计	8,928,385.08	8,520,104.67		8,316,544.08		9,131,945.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22,343,027.14		22,343,027.14	19.08	1,117,151.36
河南天目先导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2,645,900.00		12,645,900.00	10.80	632,295.00
宜宾英发德耀科技有限公司	5,391,740.00		5,391,740.00	4.60	269,587.0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5,374,891.19		5,374,891.19	4.59	268,744.56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72,480.00		5,172,480.00	4.42	2,586,240.00
合计	50,928,038.33		50,928,038.33	43.49	4,874,017.9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69,818,499.29	142,615,675.23
合计	69,818,499.29	142,615,675.23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42,615,675.23	357,437,007.47	430,234,183.41		69,818,499.29	
合计	142,615,675.23	357,437,007.47	430,234,183.41		69,818,499.29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43,875,312.55	
合计	43,875,312.55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3,770.00	100.00	3,523,850.00	100.00
合计	363,770.00	100.00	3,523,850.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新乡市佳电机有限公司	151,900.00	41.76
无锡市克劳德流体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24,000.00	34.09
河南爱维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	19.24
陕西康荣鼎盛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	3.71
北京旺达钟记咖啡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4,370.00	1.20
合计	363,770.00	100.00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34,479.04	374,831.10
合计	334,479.04	374,831.10

1、应收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52,083.20	394,559.0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52,083.20	394,559.05
减：坏账准备	17,604.16	19,727.95
合计	334,479.04	374,831.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2,083.20	100.00	17,604.16	5.00	334,479.04	394,559.05	100.00	19,727.95	5.00	374,831.10
其中：										
账龄组合	352,083.20	100.00	17,604.16	5.00	334,479.04	394,559.05	100.00	19,727.95	5.00	374,831.10
合计	352,083.20	100.00	17,604.16		334,479.04	394,559.05	100.00	19,727.95		374,831.10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2,083.20	17,604.16	5.00
合计	352,083.20	17,604.1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9,727.95			19,727.9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123.79			2,123.7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7,604.16			17,604.16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94,559.05			394,559.0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8,528,499.52			8,528,499.52
本期终止确认	8,570,975.37			8,570,975.37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52,083.20			352,083.2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9,727.95		2,123.79			17,604.16
合计	19,727.95		2,123.79			17,604.1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0,500.00
备用金及其他	352,083.20	294,059.05
合计	352,083.20	394,559.05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缴社保款	备用金及其他	352,083.20	1年以内	100.00	17,604.16
合计		352,083.20		100.00	17,604.16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26,996.82	1,833,347.36	34,293,649.46	39,497,869.09		39,497,869.09
库存商品	22,945,906.36	7,350,532.77	15,595,373.59	16,934,278.44		16,934,278.44
发出商品	13,803,758.62	6,416,100.71	7,387,657.91	13,233,000.09		13,233,000.09
合计	72,876,661.80	15,599,980.84	57,276,680.96	69,665,147.62		69,665,147.6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33,347.36				1,833,347.36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7,350,532.77				7,350,532.77
发出商品		6,416,100.71				6,416,100.71
合计		15,599,980.84				15,599,980.84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税费	17,788,410.96	5,350,991.30
合计	17,788,410.96	5,350,991.30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439,227,436.39	1,161,137,253.91
固定资产清理	2,350.43	
合计	1,439,229,786.82	1,161,137,253.91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687,904,312.06	782,775,496.34	933,934.68	2,869,913.31	1,474,483,656.39
（2）本期增加金额	5,983,217.37	366,231,591.75	23,451.33	3,388,198.02	375,626,458.47
—购置	314,528.08	33,992,517.82	23,451.33	214,876.11	34,545,373.34
—在建工程转入	5,668,689.29	332,239,073.93		3,173,321.91	341,081,085.13
（3）本期减少金额		2,890,908.06	47,008.55		2,937,916.61
—处置或报废			47,008.55		47,008.55
—技改转出		2,890,908.06			2,890,908.06
（4）期末余额	693,887,529.43	1,146,116,180.03	910,377.46	6,258,111.33	1,847,172,198.25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78,061,335.55	234,221,514.01	254,728.06	808,824.86	313,346,402.48
（2）本期增加金额	25,007,877.97	70,242,459.23	57,807.87	424,464.99	95,732,610.06
—计提	25,007,877.97	70,242,459.23	57,807.87	424,464.99	95,732,610.06
（3）本期减少金额		1,089,592.56	44,658.12		1,134,250.68
—处置或报废			44,658.12		44,658.12
—技改转出		1,089,592.56			1,089,592.56
（4）期末余额	103,069,213.52	303,374,380.68	267,877.81	1,233,289.85	407,944,761.86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0,818,315.91	842,741,799.35	642,499.65	5,024,821.48	1,439,227,436.3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09,842,976.51	548,553,982.33	679,206.62	2,061,088.45	1,161,137,253.91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5,236,825.02	15,236,825.02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转为自用		
（4）期末余额	15,236,825.02	15,236,825.02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4,342,497.12	4,342,497.12
（2）本期增加金额	1,447,499.04	1,447,499.04
—计提	1,447,499.04	1,447,499.04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789,996.16	5,789,996.16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46,828.86	9,446,828.8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894,327.90	10,894,327.90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无

7、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运输设备处置	2,350.43	
合计	2,350.43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43,005,175.03		343,005,175.03
工程物资	71,626.26		71,626.26	242,099.18		242,099.18
合计	71,626.26		71,626.26	343,247,274.21		343,247,274.21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500 吨/年半 导体硅材料 项目				166,978,000.17		166,978,000.17
年产 3500 吨 硅烷项目				175,134,871.49		175,134,871.49
四期 3500 吨/ 年硅烷项目				892,303.37		892,303.37
合计				343,005,175.03		343,005,175.03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500 吨/年 半导体硅材 料项目	464,730,000.00	166,978,000.17		166,978,000.17			52.54	已完工				自筹及募集
年产 3500 吨硅烷项目	420,000,000.00	175,134,871.49	-4,834,768.10	170,300,103.39			77.15	已完工				自筹
合计		342,112,871.66	-4,834,768.10	337,278,103.56								

其他说明：年产 3500 吨硅烷项目本期增加金额为-4,834,768.10 元，原因为实际工程结算金额较之前暂估金额减少所致。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十一)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26,923.13	20,347,331.33	20,574,254.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923.13	2,580,011.78	2,806,934.91
— 新增租赁	226,923.13	2,580,011.78	2,806,934.91
—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923.13	3,794,898.09	4,021,821.22
— 租赁到期	226,923.13	3,794,898.09	4,021,821.22
—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923.13	19,132,445.02	19,359,368.15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87,458.18	8,297,311.13	8,484,76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105.99	3,886,145.96	4,001,251.95
— 计提	115,105.99	3,886,145.96	4,001,251.95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923.13	3,794,898.09	4,021,821.22
— 租赁到期	226,923.13	3,794,898.09	4,021,821.22
—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641.04	8,388,559.00	8,464,200.04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1,282.09	10,743,886.02	10,895,168.1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9,464.95	12,050,020.20	12,089,485.15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电脑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12,611,215.16	4,873,368.93	37,864.08	117,522,44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611,215.16	4,873,368.93	37,864.08	117,522,448.17
2. 累计摊销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电脑软件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9,993,978.11	3,695,637.81	37,864.08	13,727,48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8,627.88	487,336.68		3,285,964.56
—计提	2,798,627.88	487,336.68		3,285,964.5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792,605.99	4,182,974.49	37,864.08	17,013,444.56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818,609.17	690,394.44		100,509,003.6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2,617,237.05	1,177,731.12		103,794,968.17

其他说明：期末无形资产无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知识产权情况

无

3、 数据资源无形资产情况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吸附剂摊销	12,713,452.97	4,213,214.17	10,160,975.12		6,765,692.02
催化剂摊销		7,955,752.21	1,591,150.44		6,364,601.77
合计	12,713,452.97	12,168,966.38	11,752,125.56		13,130,293.79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821,350.67	6,205,337.67	8,948,113.03	2,237,028.26
租赁形成的纳税差异	10,538,070.41	2,634,517.60	11,406,831.57	2,851,707.89
递延收益形成的纳税差异	50,067,695.25	12,516,923.81	42,774,981.03	10,693,745.26
合计	85,427,116.33	21,356,779.08	63,129,925.63	15,782,481.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形成的纳税差异	10,895,168.11	2,723,792.03	12,089,485.15	3,022,371.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0,895,168.11	2,723,792.03	12,089,485.15	3,022,371.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3,792.03	18,632,987.05	3,022,371.29	12,760,11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3,792.03		3,022,371.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8,500.00		88,500.00	261,000.00		261,000.00
合计	88,500.00		88,500.00	261,000.00		261,000.00

(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2,667,302.46	52,667,302.46	票据保证金	使用权有限
应收票据及应收 款项融资					62,821,480.00	62,821,480.00	所有权受限	质押应收银行承 兑汇票开立应付 票据
应收票据	59,704,859.21	59,704,859.21	所有权受限	不可终止确认的 应收票据	132,822,595.26	132,822,595.26	所有权受限	不可终止确认的 应收票据
合计	59,704,859.21	59,704,859.21			248,311,377.72	248,311,377.72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利息	82,194.45	
合计	80,082,194.45	11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公司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3,075,014.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合计		143,075,014.00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供应商货款及外协加工费	57,604,332.55	165,330,622.31
应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34,932,847.62	62,204,110.41
合计	92,537,180.17	227,534,732.72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二十)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销售款	158,766.59	137,699.68
合计	158,766.59	137,699.6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803,614.38	64,481,688.61	70,859,142.91	8,426,160.0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31,112.42	6,531,112.42	
合计	14,803,614.38	71,012,801.03	77,390,255.33	8,426,160.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14,602.62	55,863,225.92	62,442,928.73	6,134,899.81
(2) 职工福利费		1,516,244.88	1,516,244.88	
(3) 社会保险费		2,815,234.22	2,815,234.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29,047.84	2,729,047.84	
工伤保险费		86,186.38	86,186.38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2,347,070.76	2,347,070.7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9,011.76	1,939,912.83	1,737,664.32	2,291,260.27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803,614.38	64,481,688.61	70,859,142.91	8,426,160.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257,193.04	6,257,193.04	
失业保险费		273,919.38	273,919.38	
合计		6,531,112.42	6,531,112.42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16,957,415.62
水资源税	63,513.40	63,158.70
个人所得税	234,649.64	187,544.10
房产税	588,208.47	396,221.22
印花税	72,858.86	261,314.63
土地使用税	216,404.26	171,664.95
其他	3,061.94	768.28
合计	1,178,696.57	18,038,087.50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0,003,397.97	18,459,379.27
合计	10,003,397.97	18,459,379.27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9,663,268.74	16,846,627.21
垫付款及其他	340,129.23	1,612,752.06
合计	10,003,397.97	18,459,379.27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无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080,000.00	40,4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43,486.37	3,852,753.90
合计	43,623,486.37	44,282,753.90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639.65	17,901.0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59,704,859.21	132,822,595.26
合计	59,725,498.86	132,840,496.32

(二十六)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25,511,150.00	81,391,150.00
信用借款	104,200,000.00	
应付利息	191,649.89	147,898.36
合计	129,902,799.89	81,539,048.3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本公司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签订编号为中原银(许昌)固贷字 2022 第 10017540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本合同项下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29 亿元，仅限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硅烷装置冷氢化系统技改项目，合同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实际 2022 年 12 月 31 日提款金额 40,821,150.00 元，2024 年利率 4.20%，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1 至 2028 年 12 月 30 日，由平煤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33,841,150.00 元。
- 2、本公司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城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3 年（襄县）字 00046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500 万元，利率 3.7%，2024 年 8 月起利率为 3.5%，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由平煤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3,750,000.00 元。
- 3、本公司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签订编号为 Z2311LN15609155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2700 万元，利率 4.05%，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28 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为信用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24,300,000.00 元。
- 4、本公司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编号为 2023 信银豫贷字第 2308070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2000 万元，利率 4.05%，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27 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为信用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19,500,000.00 元。
- 5、本公司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编号为(2022)信银豫贷字第 2208058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3000 万元，利率 4.5%，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5 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由平煤集团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0.00 元。
- 6、本公司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凌云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24)信银豫贷字第 2408005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3000 万元，利率 4.05%，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9 至 2027 年 1 月 18 日，为信用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29,400,000.00 元。
- 7、本公司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凌云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24)信银豫贷字第 2408086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3000 万元，利率 2.95%，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8 至 2027 年 11 月 17 日，为信用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30,000,000.00 元。

8、本公司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兴银豫平借字第 2024088 号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3000 万元，利率 2.9%，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4 至 2027 年 9 月 13 日，为信用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需归还金额 30,000,000.00 元。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8,494,587.10	8,098,760.91
未确认融资费用	-500,003.06	-544,683.24
合计	7,994,584.04	7,554,077.67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774,981.03	11,400,000.00	4,107,285.78	50,067,695.25	政府拨付补贴款
合计	42,774,981.03	11,400,000.00	4,107,285.78	50,067,695.25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24,661,590.00			97,398,477.00		97,398,477.00	422,060,067.00

其他说明：公司本期根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新增股本 97,398,477.00 股，变更后期末股本为 422,060,067.00 股。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0,150,630.87		97,398,477.00	572,752,153.8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70,150,630.87		97,398,477.00	572,752,153.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详见附注五（二十九）股本披露情况。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666,371.11	7,666,371.11	
合计		7,666,371.11	7,666,371.11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071,786.24	7,767,326.69		72,839,112.93
合计	65,071,786.24	7,767,326.69		72,839,112.93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85,646,076.14	308,234,611.0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85,646,076.14	308,234,611.00
加：本期净利润	77,673,266.94	308,234,961.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67,326.69	30,823,496.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708.4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5,551,307.95	585,646,076.14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9,852,841.89	523,667,366.80	1,026,904,956.15	609,903,473.43
其他业务	15,579,641.90	11,805,343.45	93,780,596.94	72,990,466.66
合计	705,432,483.79	535,472,710.25	1,120,685,553.09	682,893,940.09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703,841,444.56	1,117,499,712.33
租赁收入	1,591,039.23	3,185,840.76
合计	705,432,483.79	1,120,685,553.0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类别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硅烷气	326,810,621.91	231,833,018.71
工业氢气	358,331,230.86	283,911,359.80
其他	20,290,631.02	19,728,331.74
合计	705,432,483.79	535,472,710.25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01,313,142.68	533,688,939.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119,341.11	1,783,770.52
合计	705,432,483.79	535,472,710.25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1,581,746.96	1,331,770.65
教育费附加	1,581,746.96	1,331,770.64
印花税	475,233.84	832,144.07
房产税	2,355,962.16	1,749,005.54
水资源税	267,019.40	188,515.70
土地使用税	865,617.04	619,550.82
其他	20,707.14	7,621.23
合计	7,148,033.50	6,060,378.65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费用	2,173,460.99	1,933,117.48
交通差旅费	420,735.15	137,999.63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23,277.78	185,457.25
办公费用	13,912.26	16,975.82
其他费用	323,797.09	796,613.98
合计	3,255,183.27	3,070,164.16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6,293,697.61	17,754,621.02
修理费	334,605.75	1,158,895.79
中介服务费	5,457,162.28	1,836,504.88
折旧与摊销	8,964,317.92	6,491,619.87
业务招待费	736,881.93	1,315,389.0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432,348.15	501,233.20
办公费	830,969.22	153,913.50
电费	291,498.42	289,216.32
差旅费	150,837.17	283,881.52
其他支出	1,337,002.04	1,905,754.80
合计	34,829,320.49	31,691,029.90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002,329.06	7,036,771.14
电费	5,030,598.52	7,527,005.52
累计折旧与摊销	9,037,587.95	1,599,468.75
研发领料	2,620,921.86	10,833,121.38
技术服务费	226,758.40	1,941,747.58
维修费用	1,160,853.38	1,366,705.95
其他	555,239.50	1,432,402.59
合计	24,634,288.67	31,737,222.91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8,847,290.66	11,814,362.3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35,623.69	499,806.21
减：利息收入	658,916.63	1,904,702.30
汇兑损益		-13,447.87
手续费	6,965.38	725,696.62
集团担保费	1,211,244.43	2,947,373.82
合计	9,406,583.84	13,569,282.64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9,586,020.64	35,114,759.6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9,059.40	23,051.53
合计	9,625,080.04	35,137,811.15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利息	-90,890.28	-51,722.23
合计	-90,890.28	-51,722.23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1,82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3,560.59	3,548,571.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23.79	-72,030.58
合计	273,256.80	3,476,541.14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599,980.84	
合计	15,599,980.84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盈利得	109,249.50		109,249.50
其他	4,075.62	68,588.73	4,075.62
合计	113,325.12	68,588.73	113,325.12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5,327.26	52,776.89	25,327.26
合计	25,327.26	52,776.89	25,327.26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34,923.74	75,115,651.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72,876.93	-61,718.76
合计	6,762,046.81	75,053,933.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84,435,313.7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108,828.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8,737.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72,581.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1,093.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	-6,010,592.89
专用设备加计扣除	-13,438.05
所得税费用	6,762,046.81

(四十七)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7,673,266.94	308,234,961.2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22,060,067.00	422,060,067.00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73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8	0.7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	77,673,266.94	308,234,961.2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22,060,067.00	422,060,067.00
稀释每股收益	0.18	0.7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18	0.7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其他说明：公司 2024 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7,398,477.00 股，按照调整之后的股数重新计算上年度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保证金、质保金	904,550.00	2,843,200.00
收到的补贴收入	16,941,472.26	32,056,752.69
收到利息收入备用金等	4,346,170.32	2,337,405.94
合计	22,192,192.58	37,237,358.6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支出	4,588,720.00	9,050,483.97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6,296,500.00	60,012.77
支付其他备用金手续费等	2,287,641.80	553,750.00
合计	13,172,861.80	9,664,246.74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租赁负债款项	26,313.00	4,730,741.40
合计	26,313.00	4,730,741.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票据结算应付租赁款。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80,000,000.00	82,194.45	110,000,000.00		80,082,194.45
长期借款	121,969,048.36	90,000,000.00	53,549.17	41,030,000.00	9,797.64	170,982,799.89
租赁负债	11,406,831.57		10,336,793.75	26,313.00	11,179,241.91	10,538,070.41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673,266.94	308,234,961.27
加：信用减值损失	273,256.80	3,476,541.14
资产减值准备	15,599,980.84	
固定资产折旧	95,732,610.06	71,522,021.50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01,251.95	4,083,710.68
无形资产摊销	3,285,964.56	2,479,098.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52,125.56	8,908,06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47,290.66	11,800,91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890.28	51,72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2,876.93	-61,718.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1,514.18	-12,760,193.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926,011.50	-299,561,913.5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017,705.05	120,569,550.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80,552.99	218,742,760.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3,076,222.63	137,177,666.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177,666.30	441,795,564.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898,556.33	-304,617,897.9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33,076,222.63	137,177,666.3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3,076,222.63	137,177,666.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076,222.63	137,177,666.30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30,725,801.43	32,625,077.04	所有权及使用权不受限
合计	30,725,801.43	32,625,077.0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667,302.46	使用权受限
合计		52,667,302.46	

(五十)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35,623.69	499,806.21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313.00	4,730,771.3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不存在已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无

2、 作为出租人

（1）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591,039.23	3,185,840.76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002,329.06	7,036,771.14
耗用材料	2,620,921.86	10,833,121.38
折旧摊销	9,037,587.95	1,599,468.75
动力能源	5,030,598.52	7,527,005.52
其他	1,942,851.28	4,740,856.12
合计	24,634,288.67	31,737,222.9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634,288.67	31,737,222.91
资本化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

(二) 开发支出

无

(三)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无。

七、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54,174,981.03	4,107,285.78	3,917,392.55	其他收益
合计	54,174,981.03	4,107,285.78	3,917,392.5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5,478,734.86	5,478,734.86	31,197,367.07
合计	5,478,734.86	5,478,734.86	31,197,367.07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 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2,774,981.03	11,400,000.00		4,107,285.78			50,067,695.25	与资产相关

(二) 政府补助的退回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

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0,082,194.45				80,082,194.45		80,082,194.45
长期借款		47,080,366.36	35,314,298.05	101,209,228.80		183,603,893.21		170,982,799.89
应付账款	92,537,180.17					92,537,180.17		92,537,180.17
其他应付款	10,003,397.97					10,003,397.97		10,003,397.97
租赁负债		3,293,885.00	2,631,294.95	5,672,000.00	678,000.00	12,275,179.95		10,538,070.41
合计	102,540,578.14	130,456,445.81	37,945,593.00	106,881,228.80	678,000.00	378,501,845.75		364,143,642.8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0,015,642.64				110,015,642.64		110,015,642.64
长期借款		44,298,837.09	46,206,311.25	37,601,293.75		128,106,442.09		128,106,442.09
应付票据		143,075,014.00				143,075,014.00		143,075,014.00
应付账款	227,534,732.72					227,534,732.72		227,534,732.72
其他应付款	18,459,379.27					18,459,379.27		18,459,379.27
租赁负债		4,305,330.81	3,224,778.81	4,918,230.10		12,448,339.72		11,406,831.57
合计	245,994,111.99	301,694,824.54	49,431,090.06	42,519,523.85		639,639,550.44		638,598,042.29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无上述金融工具。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69,818,499.29	69,818,499.2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9,818,499.29	69,818,499.29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	69,818,499.29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943,209万元	19.55	19.5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国资委。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襄城县明源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许昌市金萌酒店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休养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金额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7,966,435.99			235,655,681.04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2,971,095.30			128,589,266.13
襄城县明源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0,755.63			6,130,320.45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32,075.46
许昌市金萌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7,498.00			169,295.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接受劳务	95,000.00			90,000.00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接受劳务	20,000.00			87,481.00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接受劳务	75,560.00			65,455.00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611.29			51,615.97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30,335.29			50,424.54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188.68			13,735.85
平顶山天安	接受劳务	1,132.08			11,6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金额
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30.19			5,477.36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休养院	接受劳务	6,660.00			4,557.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915.47			3,178.42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采购商品				975.22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接受劳务				566.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1,800,289.77	267,398,681.37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158,585.05	115,300,442.09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28,301.88	7,698,113.1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7,838,413.68	180,357,997.82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829.39	7,480.08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366.07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04.11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0,892.19	104,553.43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25,435.40	164,927.73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931.52	22,358.73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2.20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692,527.4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制氮设备	1,371,681.43	3,185,840.7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9,160.60	4,831.10				119,160.60	4,831.10	39,464.89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			451,439.90	11,292.79				574,400.00	21,858.19	244,348.53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2.11.25	2024.11.25	是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481,500.00	2022.12.31	2028.12.31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650,500.00	2023.01.13	2029.01.13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	2023.04.04	2029.01.13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89,200.00	2023.05.26	2029.01.13	否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3.13	2024.03.08	是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08.15	2025.06.1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68,149.85	6,999,364.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国平煤神马	96,980.71		14,676.5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22,343,027.14	1,117,151.36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635,561.71	781,778.09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431,145.78	171,557.2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5,374,891.19	268,744.56	3,907,010.21	195,350.51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261.12	863.06	110,826.64	5,541.33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5,582.02	779.10	23,700.26	1,185.01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32,961.51	6,648.08	175,478.52	8,773.93
	河南纽迈特科技有限公司			206.40	10.32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161.33	8.07
应收票据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6,880,866.60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82,691.14		30,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61,194,237.59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5,025,006.33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9,110,280.00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72,491.69		20,000,000.00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2,491,434.22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456,392.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3,316,022.11	54,325,904.62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343,128.52	27,116,772.60
	平顶山畅的科技有限公司	182,566.36	103,569.94
	襄城县明源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10,000.00	771,697.25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9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329.19	

(五) 关联方承诺

无。

(六) 资金集中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归集至母公司的资金情况，公司存在因发放职工工资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具账户存放的资金，期末余额为 96,980.71 元。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3、 其他

无。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的未决诉讼、未决仲裁、对外提供担保等形成的或有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22,060,067.0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8,441,201.34 元。该预案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销售退回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未发生重要的销售退回。

(四)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无。

(五)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 重要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六) 其他

无。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86,020.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997.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59.40	
小计	9,713,077.90	
所得税影响额	2,434,601.29	
合计	7,278,476.61	

1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对于公司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说明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9,059.4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净利润	4.61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8	0.17	0.17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